

中華國土人才培訓股份有限公司 函

地址：10488臺北市中山區南京東路3段201
號8樓之2

承辦人：劉小姐

電話：02-27182201#23

傳真：02-27182301

電子信箱：clptc23@clptc.com

受文者：臺南市政府秘書處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3年4月1日

發文字號：國土建字第1030000095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訓練課程簡章(0000095A00_ATTCH1.pdf)

主旨：為使各機關（構）、公立學校及國營事業能清楚了解如何正確運用勞動派遣，妥適處理服務機關、派遣事業單位與派遣勞工等三方間之權利義務關係。謹訂於五月廿二日舉辦「勞動派遣人力運用暨錯誤態樣行為解析」專班，敬請查照、公告並薦派各所屬（轄）人員參訓。

說明：

一、各機關（構）因業務擴增，受限於組織法未修正，或編制或預算員額不足因應，故採運用派遣人員等方式增加人力以滿足業務所需。近來各界對公部門運用勞動派遣，提出諸多質疑，甚而批評政府帶頭濫用，導致國內薪資停滯不前。

二、參與本三小時課程，將有助各機關（構）、公立學校及國營事業機構於勞動派遣相關規定完成立法之過渡時期，確實依相關法令合理運用勞動派遣增加人力，同時遵守相關勞動法令規定、保障派遣勞工之權益。

三、本訓練機構為「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」、「TTQS」核可認證之訓練機構。



1030000095



四、參與本講習之學員可依「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」、「工程會」、「營建署」、「經濟部中小企業處」相關規定登錄：公務人員、技師、建築師、景觀師、中小企業學習護照積分時數。

五、各單位若有內訓與課程需求，歡迎連絡本中心劉管理師，電話：02-27182201分機23。

六、訓練課程簡章下載：WWW.CLPTC.COM。

正本：同受文者

副本：電
交

2014-04-02
08:06:04
公文章

